

安徽农垦汉世伟和安食品有限公司和安母猪场1场猪舍空气过滤系统安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监理）成交候选人公示

公示结束时间：2025年06月03日

一、项目相关情况

项目名称：安徽农垦汉世伟和安食品有限公司和安母猪场1场猪舍空气过滤系统安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监理）

项目编号：JFTP-202519600203

招标（采购）方式：公开询价

开标（采购）日期：2025年05月28日

成交候选人公示如下：

第一成交候选人名称：安徽泰禾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成交候选人名称：宿州市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第三成交候选人名称：安徽泽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若申请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或招标人提出质疑（异议）。

异议材料递交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合作化南路27号

联系人、联系电话：王腾云；0551-65149581转656，18755110804。

若申请人对异议处理意见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有关行政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二、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现将异议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一)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异议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
- 2、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如有);
- 3、被异议人名称;
- 4、具体的异议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 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 6、提起异议的日期。

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异议人需要修改、补充异议材料的,应当在异议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1、提起异议的主体不是所异议项目申请人的;
- 2、提起异议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3、异议材料不完整的;
- 4、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5、对其他申请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 6、异议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28日